

没有头盔不要慌 “共享头盔”来帮忙

龙泉交警的这一招，守护了安全，也暖了民心
城区设有7个租借点，需在48小时内归还

□ 记者 麻东君 通讯员 程文泉

本报讯 骑上心爱的小电动、小摩托，头盔必不可少。出门忘记戴头盔怎么办？不用担心，有“共享头盔”。7月7日上午，龙泉市交警大队开展“头盔免费租借、共享安全出行”主题宣传活动，为市民提供“共享头盔”免费租借便民举措。

自7月1日《浙江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》实施后，龙泉交警部门开始严管电动车驾驶员佩戴安全头盔行为。目前来看，驾驶员佩戴头

盔比较自觉，但仍存在驾驶员有时会忘记或未及时佩戴头盔的情况。为此，龙泉市交警大队特开展“头盔免费租借、共享安全出行”主题宣传活动。

目前，龙泉市交警大队已在龙泉城区中山路、剑池路、华楼街、贤良路等7个交通警察岗亭设置“共享头盔”租借点，每个点配有20个头盔。未戴头盔的摩托车、电动车驾乘人员通过交通违法教育学习后，出示身份证，填写手机号码、家庭住址等个人信息，并承诺48小时内回到租借地归还，就能够免费领取头盔。头盔租借

归还后，将进行消毒清理。

“今天把头盔落在家里了，还好有免费租借头盔的地方，真的很方便。”市民王鑫点赞道。

据龙泉市交警大队副大队长徐旭伟介绍，此次“共享头盔”免费租借便民新举措为丽水地区首推。“接下来，我们将陆续在辖区单位、企业、学校及农村等地推广。”

在此，晚报提醒，为了自己 and 家人的安全，无论是驾乘摩托车还是电动自行车，无论是驾驶员还是乘坐人员，请正确佩戴安全头盔。



未来景区

04版

近日，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了首批未来景区改革试点名单。古堰画乡景区榜上有名，成为我市唯一入选景区。

在偏远的缙云县大洋镇木栗村，为了“不让一个孩子掉队”，一名老师带着两名学生，坚守三个人的学校，如今两个孩子即将升入三年级，去往镇上的学校就读
再见，三个人的学校

03版

2020年丽水楼市开局良好，市场供需两旺。为更好服务市民，服务房企，引导消费，丽报集团重磅推出“2020丽水楼市百科”地产专刊，“丽水购房指南”云平台，为市民置业提供全方位服务。

一册在手
“云平台”

丽水楼盘一目了然
丽水楼市一览无余

敬(请)期(待)

咨询热线 2135948 2118606

备注：部分案名为推广名